

高陽  
作品

高阳  
◎著

历史小说

# 紫玉钗

▼ ZIYUCHAI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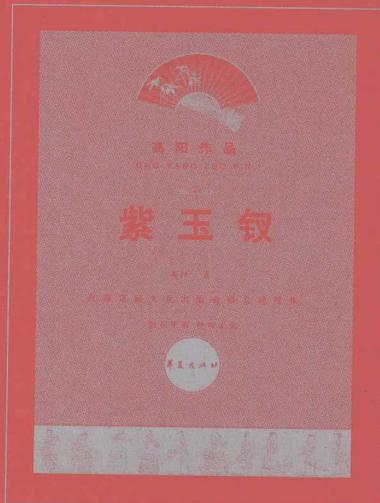
I247.5/374+23

2007

高 阳 作 品

# 紫 玉 钗

高阳 著



華夏出版社

**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**

紫玉钗 / 高阳著. —北京:华夏出版社, 2007.10

ISBN 978-7-5080-4423-1

I. 紫… II. 高… III. 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07)第179246号

大陆简体字版权由台湾皇冠文化出版有限公司独家授权

紫玉钗

作    者:高  阳

责任编辑:梅  子  陈  默

装帧设计:垢文涛

出版发行:华夏出版社

地    址:北京市东直门外香河园北里4号

邮    编:100028

电    话:(010)64663331

印    刷:北京通达诚信印刷有限公司

开    本:710×1010 1/16

印    张:12.75

字    数:237千字

版    次:2007年10月北京第2版

印    次:2007年10月北京第1次印刷

定    价:24.00元

华夏版图书，版权所有，侵权必究

如有印刷或装订错误，请随时联系

## 目 录

紫玉钗 .....	( 1 )
章台柳 .....	( 50 )
藕丝心莲 .....	( 104 )
桃花扇 .....	( 121 )

## 紫 玉 钗

屏门启处环珮丁东，  
只见霍小玉头戴通体淡紫、  
晶莹温润的凤头玉钗，  
莲步轻移向外走出，  
李益顿觉目迷五色，  
只能用李青莲的诗：  
“一枝秾艳露凝香”用来刻画她的神韵最好。

“浣沙！你听我说，你先坐下来息一息，我叫人拿午饭你吃。胜业坊到西市十五里路，亏你三两头走了来，走了去，你算是有良心的，比姓李的那个家伙不晓得好多少倍。你们家小娘子也可怜，痴心女子负心汉——烧香拜佛、打卦问卜，统统都是白搭。落到这步田地，还不死心，也太傻了。你该劝劝她，两年不来，不会来了！听说那姓李的疑心病极重、奇妒，这种人就算嫁了他，也不会有好日子过。又听说他自吹是乾元年间宰相李揆的侄子，我倒不大相信。”

我侯景先没有开这‘寄附铺’以前，在紧挨东宫的光宅坊住过，李揆的赐第就在那里，我见过他——当朝的宰相，一点都不摆架子，而且最明白事理。可惜，好人不走运，一贬贬了出去，流落江淮十几年不得回来。那都是因为跟元载结了怨的缘故。你知道元载跟李揆是怎么结的怨？”

“侯伯伯！我不知道，我也没有心思去打听，我不懂这些。侯伯伯，我还要赶回去，怕迟了坊门会闭。这支紫玉钗……”

“这紫玉钗一时哪里卖得了？”

“啊呀，那怎么办呢？我家小娘子的病又重了，等着卖了这支钗去请医生呢！侯伯伯，你行行好，算是帮我浣沙的忙吧。”

“鬼丫头！我哪次不帮你的忙？我开这‘寄附铺’，来来往往投宿的人，不过是些小本经纪的行贾，别的衣服首饰，脱手还容易，这支紫玉钗，你要卖六万钱，一时哪里去找这样的大主顾？”

## 高阳作品

“六万钱不贵，是我家小娘子家传的宝物。”

“我知道不贵，我也知道它是好东西。啊，啊……有路子来了，你看，老何！”

“老何是什么人？”

老何是大内的玉工：侯景先的朋友。他把他请进铺内柜房，顾不得寒暄，也先不忙着替浣沙引见；拿她带来的一个布包解了开来，里面是一个六寸长、两寸宽，蜀锦牙签的盒子；打开盒盖，揭起吴棉，才看到一支晶莹温润的凤头玉钗，通体淡紫，不含杂色；雕琢之工的精细，几乎叫人碰一碰都不敢。

“啊——！”老何倏然动容，长长地赞叹。

“不坏吧？老何？”

“什么叫不坏？你简直不识货？”老何吵架似地对侯景先说，“我老实告诉你，我也还是第一次开眼，不过我听我爷爷不知讲过多少次了，高宗、武后年间，他在内廷当差二十年，手里不知经过多少好玉，琢磨得最得意的，就是这支紫玉钗。”

侯景先失笑了：“你说得真玄！上次那波斯胡卖个羊脂玉玦，你说是你爸爸雕的，这会儿索性把你爷爷也搬出来了。”

“你以为我吹牛？我还你个娘家！”老何有些火了，指着紫玉钗，厉声说道：“你晓不晓得，这是霍王家的旧物！”

仅一提“霍王”二字，侯景先立刻改变了表情，向浣沙点一点头，说：“浣沙，见过何伯伯！”

“何伯伯！”浣沙扯一扯青布衣襟，拜了一拜。

老何还了礼，问道：“这紫玉钗，是姑娘你的首饰？”

“不是，是我家小娘子的。”浣沙迟疑了一下，又说：“我家小娘子是霍王之后。”

“这不就对了吗？”老何大声对侯景先说。

“你先别得意。”侯景先不慌不忙地答道，“既然你知道这支紫玉钗的来历，而且你又走惯了大宅门的，少不得赖上了你，非给这支钗卖个好价钱不可！”

“这容易。只是这位姑娘家的小娘子，到底是谁？怎么又变卖家传宝物？得先说给我听听，才好去找个好主顾。”

“这话也对！”侯景先想了会，对浣沙说：“我看你今天回不去了。我叫个人

### 第三版

到胜业坊去通知一声；好在还有桂子在照应，你就一天不回去也不要紧。今晚上你跟我女儿作伴好了。”

“谢谢何伯伯！”浣沙定一定神，开始讲那紫玉钗的主人：“我家小娘子叫霍小玉……”

\* \* \*

“小玉来也！”

堂东阁子有声，屏门启处，李益顿觉目迷五色。昨日终宵自扰，不知道鲍十一娘的话是否可信？小玉真是那样美得无法形容？现在，心中一块石头落地——但，小玉的美还是可以形容的，李青莲的诗：“一枝秾艳露凝香”，用来刻画她的神韵最好。

“十郎！”长安名媒鲍十一娘，轻佻如坊里少年，她斜睨着他，伸食指向勾一勾，示意他起身迎接。

“喔，”李益匆忙离座，迎着丁东的环珮的声响，拜了下去，口中自介：“我，陇西李益。”

小玉避到侧面向礼。等他揖罢抬身，只见她正回眸斜睇着他，微笑低头，然后翩然转身，挨着她母亲坐下。

那四十左右的半老佳人，有个比丘尼般的名字：净持。她跟鲍十一娘都是薛驸马家赎身出来的青衣侍儿——一样知书识字、一样娴习礼仪、一样大家风范，因此才能教导出一个好读诗的女儿，“你平常不是常在念：‘开门复动竹，疑是故人来。’”她对小玉说，“那就是这位李十郎的诗。”

“真的？”小玉的惊喜，完全呈现在那双黑白分明、睁得极圆的大眼中，“‘陇西李益’，好笑不？刚才我竟没有想起来是什么人。”说完，微低着头，以偷觑的姿态，重新打量李益，仿佛在了解了他的身份以后，他的样子就有了改变似地。

文字见赏，而且见赏于美人，那份兴奋是李益所从未经验过的，“小娘子……”

“叫她小玉好了。”净持抢着说了这一句。

“喔，喔，那么，我从命。”李益更高兴了，“小玉，多谢你。让我敬你一杯！”

“谢我什么啊？”

## 高阳作品

“多谢你赏识我的诗。”他一饮而尽，斟上半杯酒递给小玉。

她分两口喝完他所敬的酒，笑道：“我也该多谢你，多谢你那些好诗，供我排遣寂寞黄昏。”说着，满斟一杯，她自己先啜了一口，多下的递还李益；自然，他又喝得涓滴不留。

“再喝一杯！”小玉擎着银壶说。

“我量浅，只是你要我喝，我当然喝。”

“既然如此，”小玉回头吩咐浣沙，“取那只玉觥来！”

那只巨觥，足容十杯，明是故意捉弄。李益真的量浅，但说出来的话不能不算，抵拼一醉，该有代价，“小玉！”他指着满觥的酒说：“你唱支曲，我干了它！”

“不！”她畏缩地笑着：“我不会唱。”

“你骗我！”李益转脸向净持说，“谁都不会相信她不会唱吧？”

净持向小玉使个眼色，“你就唱一支。”

于是，浣沙取来琵琶，交到小玉手里，她调一调弦，向李益说道：“唱一首‘北歌’，我唱你和。”

“唱什么？”李益问：“‘紫骝马’、‘折杨柳’，还是‘陇头水’？”这些都是“北歌”中最有名的诗——李白和卢照邻的作品。

“你听了就知道了。”

小玉五指一挥，大小弦中洒落阵阵疾风暴雨；然后嘈嘈切切；转为怨妇私诉之声，忽然铮铮两响，琵琶声寂；一缕浏亮的清音，破空而起：

入夜思归切……

怪不得说“听了就知道了！”唱的是李益自己的诗：“夜上受降城闻笛”，小玉的声音太美了，他不敢相和，怕破坏了它，只深深点头，一半赞许，一半致谢，然后凝神静听着。

……笛声清更哀。愁人不愿听，自到枕前来！

上半首唱得凄怨欲绝，下半首音节一振，变为沉郁苍凉：

## 第三饭

……风起塞云断，夜深关月开。平明独惆怅，落尽一庭梅。

李益干了那一巨觥酒，如牛饮般，喉间咽有声。放下玉觥，只见泪痕满面，净持和鲍十一娘都吓慌了，一齐问道：“怎么了，怎么了？”

李益摇摇头，他不愿说他心里的感觉，也说不明白；受降城上，霜月双清，那一缕呜咽的笛音，勾魂摄魄，唤起无限乡思——淡忘的记忆，此一刻在小玉的歌声中重现。于是，情感一向脆弱的李益忍受不住了。

“都是我不好。”明白他的心境的，只有小玉，“我不该唱十郎这首伤心的诗。”

这一说，净持和鲍十一娘才能约略意会，“来，来！”鲍十一娘眉花眼笑地，“我也来献丑。”

既老且丑的鲍十一娘也要一逞歌喉，那会唱成什么样子？因此，连侍儿们都拍手嘻笑，准备看她真的“献丑”！

“十一姨！”小玉重又扶起琵琶，拨着弦问道：“你唱什么？”

“不用，不用。”鲍十一娘摇手答说：“不用你瞎起劲，我唱‘回波乐’。”

“哟，那得要且唱且舞。快拿红氍毹来！”

“没有那些讲究。”鲍十一娘一面说，一面手舞足蹈，挤眉弄眼地唱了起来。

回波词照例六言四句，中宗朝盛行于宫廷中，常由被召宴的群臣，临时撰词献舞。因此，如有谏请讽喻，不便明言，便借回波词寄意。最有名的一个故事是，沈佺期得罪流放岭南，以后蒙恩召还，但一切荣典并未恢复。有一次他在中宗的筵前，献唱回波词：

回波尔时佺期，流向岭外生归；身名已蒙齿录，袍笏未赐牙绯。

于是，中宗复赐以绯鱼袋——五品以上官员出入宫禁所用的凭证。

鲍十一娘难道也有自撰歌辞的才情？李益十分疑惑，因此格外加了几分注意，听她唱的是：

回波尔时栲栳，怕婆却也大好；“从前”且有裴谈，“眼下”无过李老。

## 高阳作品

唱到最后两字，拿手直指着李益，一时满堂大笑——那也是个有名的故事，中宗朝，以滑稽为帝后所喜的优人臧奉，献唱此词取媚于韦后；当时有两个怕老婆出了名的人，一个是御史大夫裴谈，一个就是中宗。

原词是：“外头且有裴谈，内面莫如李老”，李老即指皇帝；而现在鲍十一娘却是故意改动几个字，跟李益开了个玩笑。

“插科打诨，只是要博十郎一笑。”鲍十一娘替李益又斟了酒，“十郎，宽饮一杯！”。

这一杯下去，李益的酒量到了极限，只觉人影晃动，胸中翻翻滚滚地想呕，赶紧闭上了眼，尽力按捺着。

“啊呀，真醉了！”他听见净持在埋怨小玉：“十郎酒量不好，你不该灌他那一觥。”

“醉了怕什么？”是鲍十一娘在替她辩护，“来！浣沙，桂子，把十郎扶进去睡！”

胸中作呕，心里却清楚，李益一半无法睁开眼来，一半却是故意装糊涂，看她们把他扶到哪里去？

扶到一个香味馥郁，衾枕软滑的地方，不用说，那是小玉的卧房，但又怕不是。想睁开眼来看一看，不知怎么又不敢，仍旧闭着眼，听任那些柔滑的手，替他脱靴卸袍，安置在床上。

心中疑疑惑惑一直在想自己身在何处？但到底不胜酒力，渐渐地什么都不知道了。

一觉醒来，银缸微明，照见红罗帐中、鸳鸯枕上一弯黑发；随即又闻到甜甜的肉香。手一动，惊醒了小玉。

“睡得好沉！”她说，“酒该醒了吧？”

“嗯，嗯。”李益歉意地笑道：“荒唐失礼之至！”

“渴不渴？我倒茶你喝？”

“谢谢。给我凉凉的，来一大杯。”

小玉掀开帐子下床，剔亮了灯替他倒茶。她穿一条绿绫的短袄，窄细腰肢，却有个丰满的胸脯。颊上枕痕犹在，长睫毛掩盖着惺忪的眼，那娇慵的韵致，使他更觉得渴了！

“当心，别泼出来！”她小心翼翼把一满蛊茶汤捧到李益面前。

他不忙着喝茶，先伸手握住了她，仿佛怕她逃跑似的。然后就她手中把一

盅茶喝光，喘口气舒畅地笑道：“小玉，多谢你的甘露。”

“‘渴者易为饮’。只怕——”她突然顿住，回身把茶盅放在桌上。

“只怕什么？”他拉紧了她的手追问。

“只怕你对我——”她正一正脸色，轻轻地说，“你心里该明白，不要明知故问。”

“小玉，我明白你的意思。”李益斩钉截铁地说：“我不是那种人。”

“那么，你是哪一种人呢？”

“你上床来！春寒料峭，别冻着了！咱们俩好好谈一谈。”

于是小玉仍旧上了床，两人各拥一衾，披衣并坐，侧面相对。

“从何谈起呢？”他踌躇地说。

“先从你自己开始。”

“我，李益，字君虞，陇西姑臧人。叔父单名一个揆字，乾元年间的宰相。我是去年中的进士。”他停了一下，似乎很不愿意地说：“但惭愧得很，吏部‘释褐’试，还未能入选……”

“功名有迟早。”小玉安慰他说，“你今年才二十出头，俗语说：‘三十老明经，五十少进士’，你已进士及第，而且有那样的声名，怕不是一片锦绣前程在等着你？”

“你说得我那样好，”李益兴奋地说，“其实，我此刻对吏部一试，能不能入选，倒不怎么在乎了。”

“为什么？”

“有了你，富贵在我像浮云一样。”他有些言不由衷了。

小玉不答。她心里矛盾得很，李益一直是她所仰慕的，又如此年轻多才，能托终身，自然心满意足。可是，又怕他功成名就，匹配高门，自己的姻缘落空。

“小玉！”他紧握着她的手，挨近了些，“我要重重酬谢鲍十一娘——替我做这么好一个媒。”

“哼！”小玉故意冷笑道：“像你这样门第清华，谁配得上你！”说着挣脱了他的手。

“你怎么说这话？”李益重又捉住她的手，发急似地说：“本朝婚娶，好讲门第，我最不以为然了。再说，你不也是霍王之后么？”

“可是我不姓李，姓郑，姓霍。”

## 高阳作品

“怎么弄出两个姓来了？”

“你想知道？”

“自然。”李益说，“关于你的每一件事，我都想知道。”

于是，小玉讲她的身世——

高祖李渊第十四子元轨，封霍王，才德最美，是太宗最钟爱的一个弟弟，特为他聘魏徵的女儿作妃子。垂拱四年，越王起兵讨武后，据说霍王同谋。越王兵败，位列司空的霍王流放黔州；槛车到了陈仓地方，上了年纪的霍王，在那里得病而死。

霍王生前的宠婢，这时有孕在身；霍王的六个儿子，都不愿意要这个尚未出生的小弟弟或小妹妹。于是那宠婢带着一大笔钱，和霍王的骨血，悄然离去。不久，生下一个儿子；又不久，嫁了个姓郑的商人；霍王的小儿子便也改姓了郑——他，就是小玉的祖父。

小玉的母亲净持，不是她父亲明媒正娶的嫡室：那种暧昧的关系，随着她父亲的暴卒而消逝。因此，净持不愿再让小玉姓郑，但也不敢说是王室庶支，复姓为李；这样，姓霍便最恰当了。

“照此说来，你真是霍王的曾孙女；”李益感叹地说，“高祖皇帝的玄孙，地地道道的金枝玉叶，倒是我高攀了！”

“你坏！”小玉嗔责地，“我原不肯告诉你的。告诉了你，你又挖苦我。”

“我怎么敢，真的，你自己去算算辈份，不是金枝玉叶是什么？照规矩，该封你个‘县主’！”说着，他自然而然地一把拖住了她。

“还要笑我！还要笑我！”小玉扭着身子，要伸出手去打他。

两人就此纠缠着笑作一团；锦衾凌乱——结果，两条衾并作一条衾，然后声音低了下来，低低地笑和低低的喘息。

\* \* \*

欢娱的高潮，在李益是很快地消失了，但对小玉来说，却是余波荡漾，化作涟漪，一圈一圈地在心湖中推展、扩大，久久不能平息。

昏昏的灯焰，沉沉的长夜，如果不能寻得好梦，便会寻得烦恼。第一恼人的是，与她在同一个枕上的人的匀称的鼻息；在她的经验中，几乎每一个男人都是一样的，可以一下子由热变冷，由眉花眼笑变得毫无表情，由说不尽的甜

言蜜语变得只字不出。然后，眼一闭，翻个身，管自己睡得像死猪一样，仿佛根本不知道还有一个人在他身旁似地。

那常使她生出反感，觉得那是男人自私无情的表现。但这份反感每每也是极短暂的，不像此刻，一直盘踞在心中。

她知道，那是因为她对他跟对别的男人不一样的缘故。“李益”这两个字，镂刻在她心头已久，每当细读传抄的他的诗篇，或者凝神静听教坊乐工、勾栏娇娃奏唱他的新作时，脑中总会浮起一个潇洒风流的少年男子的形象，而视之为她惟一的情郎。

她相信他一定会到长安来的。天下的才人，一生至少要来长安一次，而且也一定是在二十岁至三十岁的年轻时候——他们来角逐那一名四海艳羡的进士。她更相信，只要他到了长安，一定有相遇的机会，他不会隐在终南山的古寺中去读书用功；走马章台，遍阅长安名花，他该知道小玉的不凡，登门探访。就算他不来，以他那样的声名，在长安的人海中也是隐藏不住的，当然有办法可以把他找了来。

见面以后又如何呢？她也常常这样自问着。只为了一次相思债吗？不是的！她没有忘掉她自己是霍王之后，从小，她母亲就这样一遍又一遍地告诉她——净持，似乎特别看重这一点。小玉知道她母亲的力争上游的志气，可是生活逼人，终于沦落为娼家，这是她们母女心头最大的隐痛。

然而，那也不能说是一无是处。两年来，一曲红绡，缠头无数，聚积了千把贯的家财，可算小康。霍王之后的身份，加上可供半世温饱的衣食之资，能够平衡她的勾栏出身的缺点了！

于是，她也有了力争上游的志气，要脱出娼家女子不能成为读书人的嫡室的传统，跟李益做白首偕老的花烛夫妻。不如此，她宁愿把他当做梦里情郎，怅惘终生。

自从有了这样的决定，她就知道见了面该如何自处了。她要端庄稳重，像个名门淑女，让李益只记得她是霍王之后，忘却她现在的营生。然后，尽力帮助他读书成名——她已打听得出来，李益是式微的世家子弟，境况清苦；她要待之以情而持之以礼，使他在感激爱慕之中，有着一份不敢亵渎的尊敬，才像个敌体的嫡室的样子。

这些沉思熟虑得妥妥贴贴的念头，果然一步一步实现了：李益到了长安，通过鲍十一娘的灵活的手腕，做成了媒。但刚是相见的第一面，她就把那些想

## 高阳作品

得极透澈的做法，忘记得干干净净！

现在她明白了，不该唱他的诗，不该灌他的酒，不该让他进入自己的卧房，更不该说那些自卑自贱的话，尤其不该……

她，她发现她对待李益的，跟对待任何一个生张熟魏的狎客的，并没有丝毫的不同。而他，他的反应，也像任何一个生张熟魏的狎客在高潮消失以后所表现的，完全一样。在他心目中，她至多不过是一个名妓而已。

“该死！我做了些什么混账的事！”锥心般痛悔着的小玉，一伏身埋头在锦衾之中；锦衾为泪水湿了一大片。

嘤嘤的啜泣，吵醒了李益。“怎么啦？小玉？”他惊疑地问。

不问还好，一问更使她感到有口难言之苦，哭得更凶了！

李益的疑惧更甚，“小玉！”他使劲地摇着她的肩说：“你快告诉我，究竟是什么事伤心？”

“我悔，我做错了！”她哽咽着说。

“做错了？做错了什么？”

“我不要说！”她哭着喊道：“你一定在心里看不起我！”

李益有些明白了，大概是她自己触起身世之痛。他默然无以为答，因为他实在还没有想到过这一点。

而在表面上，他似乎默认了她的话，因此，她再度泣不可抑。

夜静更深，罗帐中的哭声，传到外面，将会引起他人极深的讶异。李益急于想收拾这个尴尬的局面，便把她揽倒在怀中，用一块锦帕替她拭着眼泪，同时温柔地喊道：“小玉，小玉！”

这对小玉发生了抚慰镇静的作用，她慢慢地住了哭声。

“到底为了什么？哭得这样叫人心痛！你倒是说给我听听！”

“你知道的，”小玉容颜惨淡地答说，“我不过是个娼家女子，配不上你。眼前相好，不过是拿我当个玩物，一旦人老珠黄不值钱，就像秋天的团扇一样，你再也想不起它了！”

原来如此！李益怀疑她是故意做作的一条苦肉计。但当初托鲍十一娘做媒时，人家已说得清清楚楚，虽是霍王之后，却不幸沦入娼家，只是色艺双全，并且手头颇有积蓄，如果看中了，却要明媒正娶。而自己已是满口答应了的，此时如果没有确切的表示，明显着有负心之意，那么，一切的一切，就都算终结了！

“不行！”他立刻在心中警告自己。傥来艳福，予而不取；而且，吏部一试，也还没有把握，“长安居，大不易。”有这样一个不愁衣食的温柔乡可住而不住，天下哪里找这样傻的人去？

于是，他郑重肃穆地说：“小玉，我现在就改了对你的称呼：夫人！”

“夫人？”小玉失惊地叫了一声，含着泪珠的双眼，映着残焰，闪闪生光，疑多于惊，惊多于喜，她终究还不能相信。

“夫人！”李益又说：“从安史大乱以后，婚姻门第之说，已不大讲究了。我李益，更不是那种陈腐顽固的人，平生自誓，不娶则已，要娶，一定得是个绝色的美人。承你不弃，平生大愿，算是圆圆满满地达到了，你怎么反而疑心我的诚意呢？我有个朋友叫孟郊，他新近做了一首诗，题目叫做‘结爱’，我念开头跟结尾的四句给你听：‘心心复心心，结爱务在深，坐结行亦结，结尽百岁月。’这四句诗，就是为你我而咏的。”

“‘心心复心心，结爱务在深。’”小玉悄悄地念着，嘴角绽开了甜笑，但眼中还有些微的怀疑。

“如果你再不信，我写一篇誓约给你。”

“真的？”

“这是何等大事？岂敢戏言！”

于是，小玉尽敛笑容，低眉捧心，以极庄重的声音说道：“十郎！不是我不相信你，只是我把我的终身看得极重，如果你真的无丝毫嫌弃我的心，你就随便写几个字给我，叫我放心，我会终生感激你。若是你觉得有些勉强，那就不必多此一举了！”

“你这叫什么话！”

“那么，你是愿意写了？”

“是的。”

“写了的话，可不能没有一个字做不到？”

看她这样子钉住了问，李益倒有些疑疑惑惑，怕有什么别的用意在内。但事已如此，不容犹豫，他咬一咬牙，答道：“绝对做到！”

小玉点点头，下了床唤起侍儿，开了箱子取出一幅乌丝阑的素缣，长可三尺，色泽微黄，那是地地道道的霍王家的旧物。

铺好素缣，浣沙在旁磨墨。这时，李益也已披衣下床，他怕是小玉已对他发生怀疑，心里警惕，得要写得特别坚定诚恳，才能祛除她的疑虑。

## 高阳作品

“行了！”他试一试墨色说。

浣沙住了手，剔一剔银缸中的灯芯，“卜”地一声，灯花爆了！

“‘灯花爆而百事喜’，夫人，好吉兆！”李益又说：“《西京杂记》中说：‘火华则拜之。’火华就是灯花。你我一起来拜！”

小玉欣然乐从，两人并肩立在灯前，双双下拜，默默祷祝，小玉祝告神灵庇佑，夫婿永不变心；李益却祝的是早日发财——《西京杂记》中说：“灯火华得钱财。”这个征兆，他自己心里明白，只不便说给小玉听。

拜罢起来，李益拈笔在手，写下永不变心的誓约——如果变心，“神人共弃，为厉鬼击脑而死！”

“夫人，你好好收起来！”李益卷起素缣，双手捧给小玉，“等你我晚年，拿出来给儿孙看，给他们做个坚贞的榜样，也算是人间的佳话。”

“十郎！”小玉噙着眼泪答道：“你这样待我，我真不知道怎么样才能报答你！”

她所报答李益的是，丰衣美食，柔情娇笑。两年之中，李益像做了皇帝一样，但也像做了乞儿，自卑感越来越重，他一直在怀疑，所有相识的人——甚至包括小玉在内，都看不起他，把他看成个没用的人，把他看成娼家豢养的“庙客”……

因此，他急于想通过吏部的释褐试，一官荣身，洗刷寄人篱下的耻辱。

\* \* \*

第一年释褐试未能中式，转眼第二年的试期又到了。

释褐试每年自十一月初一开始。官额有限，而每年各科取中的贡士，以及军功、征辟、奏荐、或者恩赐出身，具有出仕资格的人却是越积越多；仕途壅塞，平均八九个人争一个官位，以致于每年吏部释褐试，有五六千人参加，分批考试，要到第二年三月底才能完事。

考试分笔试和面试两部分，每一部分又各分两个项目。笔试的项目，第一是“书”，取其楷法遒美；第二是“判”，取其文理优良。面试的项目，第一是“身”，取其体貌丰伟；第二是“言”，取其言词辨正。

笔试的日期在年底，到了那一天，李益一大早就已出门，小玉送到路口，殷殷叮嘱早回，他敷衍了两句，挥一挥手，匆匆赶到吏部。四试俱毕，却不知道

结果如何？得失萦怀，心情如待决之囚，这个年过得可真不舒服！

过了元宵，可发榜的日子到了！

一棒锣响，坊里间掀起一片杂沓的人声，倒像谁家失了火似的。细听却又不大像，失火告警是乱锣，而这是有节奏的——镗、镗、镗地越来越响，及门而止。

“十郎、十郎！”桂子一路喊着奔了进来，一见李益又喘又笑地说：“报喜的来了！”

李益心头陡觉一阵阵发紧，恨不得一把搂住桂子，狠狠吻她一吻，才能发泄心中那股搔不着、摸不到的欢喜劲儿。

“快嘛！十郎，报喜的人等着见你呢！”

就这时，一家上下几乎都集中在他面前了，乱哄哄一片嘻笑声中，簇拥着他来到堂前。

堂前院中，挤满了左邻右舍看热闹的；阶上廊下，一名青衣中年汉子，一腿屈膝，半跪着高擎一张朱笺，望见李益，便即朗声背念笺上所写的字：“捷报贵府郎君吏部铨选书判高中第七名——”

应笔试的总有六千人，大约录取十分之一，也有五六百人；第七名的名次确是很高的了。一时喜出望外，竟忘了说话。

“放赏。”净持轻声提醒他说。

“喔！”他大声吩咐：“放赏！赏两贯！”

于是，打发了报喜的人，款待贺喜的人，从厨房到厅堂，洋溢着欢畅的笑声，直到起更时分，才静了下来。

而小玉的卧室中还高烧着红烛，烛光下，小玉笑盈盈地下拜：“恭喜十郎！”

“同喜、同喜！”李益双手搀着她说，“多亏夫人的内助，该我向你拜谢。”说着，放开了手，真的要向小玉下拜。

“使不得！”小玉赶紧闪身躲避，“你别折杀了我。”

“其实称贺也还早。”李益矜持地笑着，“‘身’、‘言’两字如何？还不知道。”

“你过虑了！凭你的仪表、口才，哪有不中选留用之理？”

小玉的话不错，吏部面试铨察一关，轻易通过。出仕已成定局，只不知放一个什么官儿？这，李益关心，小玉更关心。

“若是外官，可怎么办？”小玉忧心忡忡地问；她，未闻骊歌，已预支了别怨